

证券代码：300398

证券简称：飞凯材料

公告编号：2026-063

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7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鉴于公司相关工作的安排需要，需尽快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相关事宜，经全体董事确认，本次会议已豁免通知期限。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实际亲自出席董事八名，委托出席董事一名（董事陆春先生因公务未亲自出席会议，授权委托董事张娟女士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其中，董事长ZHANG JINSHAN先生、董事孟德庆先生、董事张娟女士、董事贺云扬女士和独立董事唐仲慧先生以腾讯会议方式参加会议并进行表决。会议由董事长ZHANG JINSHAN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首席技术官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ZHANG JINSHAN先生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长，辞去总经理职务后专职负责公司技术研发体系构建，有利于公司在关键技术领域实现突破，加速科技成果转化，是公司基于聚焦研发战略的重要布局。因此，同意聘任ZHANG JINSHAN先生担任公司首席技术官（CTO），全面负责公司整体技术路线规划、核心研发项目攻关及研发人才梯队培育等工作，推动公司构建更具竞争力的研发平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总经理变更及聘任首席技术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审议通过《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聘任罗欣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董事会召开前，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总经理变更及聘任首席技术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审议通过《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同意聘任崔欢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总经理变更及聘任首席技术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7 日